

# 昆明航空有限公司基地食堂厨房燃气灶具及厨房设备改造项目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昆明航空有限公司基地食堂厨房燃气灶具及厨房设备改造项目，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且已落实，昆明市同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昆明航空有限公司委托对本次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实力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昆明航空有限公司基地食堂厨房燃气灶具及厨房设备改造项目。

2.2项目概况：为杜绝燃气渗漏事件的发生，需要彻底拆除原有燃气灶具及附属设施，并安装符合国家标准规范的燃气灶具使用，灶具设置熄火保护装置，并配合厨房现有燃气泄漏报警及切断设施使用，有效提升安全风险防范能力。此次改造的主要涉及施工内容如下：

（1）原有设施设备拆除（现有老旧设备及附属设施等）；

（2）原有设备拆除后搬运（搬运至指定场所）；

（3）新型灶具设备安装（预计8台新灶具及其他附属设施设备）；

（4）管道修缮（含现有室内老旧管道除锈、除污、刷漆等）；

（5）区域隔热施工（墙面需补平修复、在热加工区域操作位置加装墙面隔热不锈钢护板包括背板、侧板等，具体面积依据现场勘查测算）；

（6）灶具通气连接（配合昆明市市政管道建设，完成必要的通气施工审核、安装、检测等，保证灶具正常通气使用）；

（7）更换厨房部分设备，能有效提升厨房生产效率，减少日常维修成本，杜绝老旧设备带来的安全隐患问题。

2.3项目地点：位于昆明市昆明长水国际机场C3地块昆明航空出勤大楼1楼食堂。

2.4招标规模：本次招标规模约为含税包干总价¥ 400000.00元（大写：肆拾万元整）。

2.5招标范围：完成昆明航空有限公司基地食堂厨房燃气灶具及厨房设备改造项目改造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内容，具体工作以招标人委托及招标人提供的改造清单为准。

注：具体服务工作内容详见第七章“改造清单”，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保留对以上招标范围调整的权利，中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工作且不得以此作为索赔、调

**整中标价的理由。**

2.6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并交付使用。

2.7质保期：投标人供货的所有设备有国家三包规定的按照国家三包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质保期不少于2年。质保期自工程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

2.8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法律、法规、相关质量标准、验收规范及招标人需求，确保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

2.9标段划分及分包要求：本项目不划分标段，不允许分包。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营业执照**：投标人具备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法定凭证。

3.2**财务状况**：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1-2023）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如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初年提供，如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企业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括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

3.3**企业信誉**：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同时投标人不在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和昆明航空有限公司投标企业黑名单之列，不在中航集团禁止交易企业名单之列（招标人自查）。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2月04日至2024年12月10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00时至11：30时，下午13：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至昆明市同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新兴路中段霖岚国际A座9楼913室）获取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陆佰元整（¥600.00），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4.3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4年12月2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递交地点为: 昆明市同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昆明市新兴路中段霖岚国际A座9楼902室）。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云采招阳专业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ebidcn.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昆明航空有限公司

地 址: 昆明市昆明长水国际机场机场南路昆明航空有限公司办公大楼7楼采购管理中心

联 系 人: 赵老师

电 话: 0871-67086688转8366

招标代理机构: 昆明市同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昆明市新兴路中段霖岚国际A座9楼913室

邮 编: 650224

联 系 人: 和可钦（13658848005）、苏洋（18487244736）、钱凯

电 话: 0871-63114071

